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公告 提名股東代表監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謹此宣布本行監事會(「**監事會**」)已同意提名李蓉女士(「**李女士**」)為本行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李女士的簡歷詳情如下：

李女士，1968年4月出生，自2018年1月起任本行合規部總經理。李女士2013年5月至2018年1月任本行金融同業部總經理；2006年3月至2013年5月在本行重慶分行工作，歷任零售銀行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副行長；1995年10月至2006年3月在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行工作，歷任辦公室副主任、個人銀行部總經理、營業部總經理、零售銀行部總經理等職務。李女士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女士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1)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或監事職位；(2)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3)截至本公告日，彼並無在本行股份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此外，李女士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

本行監事會已同意提名李女士為本行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根據本行公司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法律法規規定，對李女士提名的生效仍待本行股東大會的批准。李女士將於任命生效後與本行簽署服務合同。李女士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期間將不會從本行領取任何監事津貼。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慶萍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0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李慶萍女士(董事長)、方合英先生(行長)及郭黨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強先生、黃芳女士及萬里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及殷立基先生。